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07 年 8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16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局第 1 諮詢室

主席：賴香伶

記錄：賴沂君

出席人員：

局本部：徐玉雪

陳惠琪 (請假)

劉家鴻

黃愛真

陳明鈴

陳昆鴻

康水順

施貞夙

蔡惠雅(葉昭伶代)

詹秋香

張憶媚

宋品葳

何洪丞

常建國

林恕暉

洪福記

葉思延 (請假)

朱美嬌

曾宛婷

勞動檢查處：江明志

就業服務處：游淑真

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葉琇姍

職能發展學院：高俊儀

壹、頒獎

107年第3季替代役役男屆退表揚。

貳、報告案

秘書室：單一陳情系統報告。

主席裁示：請秘書室另與局長室排定時間，報告本局去年與今年度同期之案量比較分析。

參、確認 107 年 6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洽悉。

肆、局長裁(指)示事項

(一) 報告局務會議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項目	列管事項(單位)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執行等級
1070109	勞權中心設立應為勞基科107年度之核心業務，請整合勞動即時通(E化)、調解室空間調整與加入律師擔任調解人等方面規劃，並於107年4月30日成立。 (勞動基準科)	本案解除列管。	A
1070402	有關李慶鋒議員質詢裁罰基準合理性一案，請勞基科與謝法秘、葉秘書組成專案小組，由主秘主責。 (勞動基準科)	本案持續列管，請勞基科與局長室排定時間進行報告。	C
1070701	請於職安勞檢聯繫會報將「臺灣職安卡」列入議題，報告時間10分鐘。 (職業安全衛生科)	本案持續列管。	C
1070702	有關議員所提本府職工退休金計算一案，請與局長室另排時間討論。 (勞動基準科)	本案持續列管，請勞基科與局長室排定時間進行報告。	C
1070703	有關職安署查訪 2,900 家催設會議名單一節，請勞資科將催設勞資會議名單交勞條組核對。 (勞資關係科)	本案解除列管。	A

1070704	有關本局代表本府參與政府服務獎競賽一案，請兩位副座督導，召集各科室相關人員組成工作小組，共同研商如何充實報告內容。(秘書室)	本案持續列管。	C
---------	--	---------	---

(二) 市長室列管案件一覽表

列管日期	列管單位	案由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107/5/14	勞動局主辦 (就業服務處)	【20180510 社區大學與市長座談會】 請勞動局、社會局、產發局及社區大學討論辦理高齡者就業博覽會之可行性。	本案請依期程持續辦理。
107/6/25	勞動局協辦 (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20180621 市長與國中校長協會座談】 請教育局協同勞動局及社會局召開會議，針對學校依法進用身心障礙者員工比例之實務困境，研商解決方案。	本案配合教育局期程持續辦理。
107/6/25	勞動局協辦 (就業服務處)	【20180621 市長與國中校長協會座談】 為因應教育部軍訓教官退出校園政策衍生之學校校安維護人力缺口，確保學務創新人員之適任性及穩定性，其招聘方式(比照國中小教師聯合甄選方式由教育局辦理聯合招聘)、期程及彈性運用問題，請教育局與就業服務處討論後簽報市長核閱。	本案配合教育局期程持續辦理。

伍、各科室暨所屬機關業務報告事項

一、秘書室：為本局暨所屬機關107年7月份研考公文處理、列管業務統計、事務採購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

一、請本局暨所屬加強庇護商品之採購，另請發函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詢問可否限制優先採購項目以本市為主。

二、前新北市勞工局長謝政達新書《勞工問題，有解嗎？》業於107年8月1日出版，盼各科室主管皆能抽空閱讀，參考並培養政策論述技巧。

三、為掌握市政，爾後市長室會議內容與本局業務有關或有應辦事項，請主秘於局務會議上公布提醒。

二、會計室：本局主管預算107年7月份資本支出及各基金執行情形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三、人事室：為107年7月份人事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四、府會連絡人：提報107年7月1日至107年7月31日臺北市議會請託服務及議員關心案列表如附，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五、新聞聯絡人：提報本局107年7月份新聞分析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六、勞動檢查處：勞動檢查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有關中央推動330減災計畫，要求勞檢處做工會宣導一節，爾後請勞教科協助將工會向本局申請勞教課程補助之場次、時間與地點提供予給勞檢處，俾利勞檢處挑選場次進行宣導。

七、就業服務處：就業服務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八、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九、職能發展學院：提報107年7月份辦理職能培育、津貼申辦、職能評量、委外職能培育、技能檢定等重要業務，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勞資關係科：為提報企業托兒設施或措施補助、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勞健保爭議款、重要業務統計及活動等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一、勞動基準科：為勞動基準科業務(含勞動條件檢查組)報告，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二、職業安全衛生科：為職業安全衛生重要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三、就業安全科：為就業安全科重要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

一、請就安科與局長室排定時間，報告「青春專案」在學校鄰近商圈進行勞動檢查之執行情形。

二、另請就安科以性平指標政策為主題於9月份局務會議進行專案報告。

十四、勞動教育文化科：勞動教育文化科業務推展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上午11時45分。